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4-001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可转债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一药业”或“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在确保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首次办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刊登于法批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在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通过合理安排，资金运作良好。2024年1月5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止目前，公司已累计归还500万元资金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在此期间如遇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已将已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